

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0日发出关于召开第九届第六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17年4月20日在公司总部801会议室召开，由公司董事长张宪华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9人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公司董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5、2016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众环审字（2017）011754号《审计报告》，对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验证，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11,643,651.34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82,218,761.94元，减去提取盈余公积金1,948,220.46元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91,914,192.82元。经研究2016年度拟以总股本174,575,386股为基数，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4元（含

税)，共计分配 6,983,015.44 元。本次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184,931,177.38 元滚存入下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。

2016 年度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、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、公司 2017 年一季度报告及正文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

实行“三证合一”后，公司营业执照号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1001779184151；公司经营范围中需增加“卷烟、雪茄烟零售；各种酒类零售”内容，并根据国家工商总局关于《企业经营范围登记管理规定》、《企业经营范围用语规范》的要求，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了规范调整，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。提请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，并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详见《汉商集团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编号 2017-010）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9、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

详见《汉商集团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》（编号 2017-011）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0、关于购买汉商人信置业商铺的议案

详见《汉商集团关联交易公告》（编号 2017-012）。

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 票，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1、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总经理提名，决定聘任冯振宇为公司副总经理，李邹强为公司总经理助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

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2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经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，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一年来，该事务所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履行职责，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。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，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其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总额为 60 万元，并提请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3、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详见《汉商集团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编号 2017-013）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以上 1-3、5、8、12 项议案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4 月 22 日

附简历：

冯振宇，男，1972 年 12 月出生，硕士，中共党员，高级理财规划师，汉阳区十四届、十五届人大代表，汉阳区人大财工委委员。1996 年 2 月参加工作，1996 年 2 月至 2001 年 3 月，任汉商集团财务部微机操作员、主管；2001 年 3 月至 2001 年 11 月，任汉商集团货品部部长助理；2001 年 11 月至 2003 年 4 月，任汉商集团供配货中心结算信息部主任；2003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，任汉商投

资公司副总经理；2013年4月至今任汉商集团总经理助理、董事会秘书。多次荣获集团优秀干部，优秀共产党员，特别贡献奖等称号。

李邹强，男，1965年12月出生，高中学历，中共党员，高级工艺美术师、国家二级建造师，汉阳区第十一、十二次党代会代表。1984年10月参加工作，1984年10月至1996年7月，任汉商集团美工、组长；1996年7月至2001年11月，任汉商集团基建设备部副部长；2001年11月至今，任汉商集团基建设备部部长。多次荣获集团公司“十佳”个人、优秀干部、优秀共产党员等称号。